

2025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9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0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6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7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8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8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9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2
七、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3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33
九、国有资产信息.....	33
十、名词解释.....	34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5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2.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744.30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762.30	本年支出合计	762.30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762.30	支出总计	762.30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762.30	762.30	762.3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4.30	744.30	744.30							
3	20406	司法	744.30	744.30	744.30							
4	2040601	行政运行	599.50	599.50	599.50							
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60	5.60	5.60							
6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1.00							
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	1.00	1.00							
8	2040610	社区矫正	37.20	37.20	37.20							
9	2040612	法治建设	1.00	1.00	1.00							
1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9.00	99.00	99.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18.00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0	18.00	18.00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0	18.00	18.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762.30	617.50	144.8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4.30	599.50	144.80			
3	20406	司法	744.30	599.50	144.80			
4	2040601	行政运行	599.50	599.50				
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60		5.60			
6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		1.00			
8	2040610	社区矫正	37.20		37.20			
9	2040612	法治建设	1.00		1.00			
1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9.00		99.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0	18.00				
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0	18.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2.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744.30	744.30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762.30	本年支出合计	762.30	762.30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762.30	支出总计	762.30	762.3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762.30	617.50	144.8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4.30	599.50	144.80
3	20406	司法	744.30	599.50	144.80
4	2040601	行政运行	599.50	599.50	
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5.60		5.60
6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7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		1.00
8	2040610	社区矫正	37.20		37.20
9	2040612	法治建设	1.00		1.00
1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9.00		99.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0	18.00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00	18.00	
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0	18.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17.50	522.90	94.6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4.90	504.90	
3	30101	基本工资	221.00	221.00	
4	30102	津贴补贴	106.00	106.00	
5	30103	奖金	42.00	42.00	
6	30107	绩效工资	6.00	6.0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00	53.0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0	25.0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	2.4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50	49.50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60		94.60
12	30201	办公费	50.49		50.49
13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14	30205	水费	2.00		2.00
15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16	30208	取暖费	2.71		2.71
17	30216	培训费	2.40		2.40
18	30229	福利费	4.20		4.20
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0.80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0		25.00
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0	18.00	
23	30302	退休费	18.00	18.00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0.80	0.80		
2	“三公”经费小计	0.80	0.8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80	0.8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0.80		
9	三、公务接待费				
10	四、会议费				
11	其中：省属高校业务性会议费				

315 巨鹿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5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2	其他会议费				
13	五、培训费				

巨鹿县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巨鹿县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负责各乡镇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县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县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承办县政府规范性文件上报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负责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三）承担统筹推进巨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各乡镇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县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受县政府委托，代理由市政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全县

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县人民参与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全县调解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县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全县司法所建设。

(五) 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县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六) 负责制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 负责本系统服装和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 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协助各乡镇、经济开发区管理司法所干部。

(九)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巨鹿县司法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5 年预算收入 762.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2.30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0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巨鹿县司法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5 年支出预算 762.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7.50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522.90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94.60 万元；项目支出 144.80 万元，主要为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法治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和其他司法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5 年预算收支安排 762.30 万元，较 2024 年预算增加 101.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79.77 万元，主要为人员增加，工资和保险预算增加和公用经费预算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21.90 万元，主要为社区矫正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94.6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5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0.8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0.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重视公务用车的管理，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和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高质量、讲求实效”的工作思路，加快推进依法行政水平整体提升，提高我县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断提升我县依法行政水平。提升领导干部、青少年、农民等普法重点对象的宪法法律意识，普法依法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致力探索社区矫正工作新方法，进一步做好社区矫正工作。全面推动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普法宣传等工作。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各项职能，深入推进司法行政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着力提升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水平，信息化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满意度不断增强,为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贡献力量。

（二）分项绩效目标

1、组织推进依法行政水平整体提升

绩效目标：提高我县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不断提升我县依法行政水平。

绩效指标：组织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不少于 2 次；符合发放条件的罚没许可证发放率 100%；年底前完成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对县本级行政执法人员培训 100 人次以上；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合格率 80%以上；年底前完成本级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参训行政执法人员满意率 80%以上；参加培训人员的法律知识水平和依法行政能力得到提升。

2、普法依法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绩效目标：提升领导干部、青少年、农民等普法重点对象的宪法法律意识，提高乡村“法律明白人”的业务水平，提高“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水平，促进民主与法制建设。

绩效指标：监督指导县直各部门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次数 3 次以上；组织普法培训 100 人次以上；社会公众宪法法律意识、法治观念进一步提升。

3、司法行政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目标：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人民调解员、人民监督员和人民陪审员等工作，促进工作稳步发展；进一步完善法律援助工作制度，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推动全县法律援助工作健康发展；加强社区矫正监督管理、教育矫正工作，提高社区矫正质量；深化社区矫正工作改革创新，通过购买社区矫正社会服务，提高社区矫正工作社会化水平，最大限度降低重新犯罪，保持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公共法律服务实施标准覆盖率 100%，安置帮教对象安置率 80%以上，安置帮教对象帮教率 90%以上；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85%以上，印刷宣传资料或制作法律援助宣传品 1000 件以上；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 100%，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0.5%以下，年底前完成全县社区矫正工作人员执法培训工作。

4、信息化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

绩效目标：维护和完善各类信息化设备和业务信息系统，保障其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业务信息化系统维护数量 10 套以上；网络安全事件量 0 次；信息网络运行安全稳定性得到有效保障；使用人员满意度 90%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路径和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 workflows，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各环节。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和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2、狠抓任务落实。按照“谁花钱、谁负责，谁牵总、谁主责”的原则，明确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充分调动各项目科室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确保绩效预算管理责任的有效落实。

3、强化预算执行。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优化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合理改进支出方式，做到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七、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法律援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5P000004100114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0	其他资金	
	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包括法律援助工作宣传费、人员培训费等法律援助工作指导费，法律援助办案补助经费(按规定承担的法律援助机构办案直接费用、办案补贴等)、12348 法律服务热线电话工作指导费、培训费、专线维护费、专线租赁费等。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25		0.50	0.75	1.00	
绩效目标	1.发放法律援助政策宣传 200 份，提高援助政知率。 2.保障法律援助工作需要，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服务。 3.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宣传、培训、调研等法律援助工作，补贴法律援助案件不少于 5 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案件数量	补贴案件数量		≥5 件	单位工作安 排
	质量指标	受益案件覆盖率	受益案件覆盖率		100%	单位工作安 排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12 月 31 日前	单位工作安 排
	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工作总成本	法律援助工作总成本		≤1 万元	单位工作安 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律意识的提高	人民群众对法律意识的提高		≥90%	单位工作安 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律援助工作正常开展	法律援助工作正常开展		≥95%	单位工作安 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对象满意度	法律援助对象满意度	≥92%	调查问卷

2、法治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5P00000410010G		项目名称	法治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0	其他资金	
	主要用于司法行政机关推动全面依法治县、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普法依法治理、普法宣传资料印刷等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25		0.50	0.75	1.00	
绩效目标	1.保障档案文书印刷费支出，开展不少于 1 次案件评查工作。 2.提高市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 3.保障依法治县工作经费支出，开展不少于 1 次的行政执法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培训	执法培训次数		≥1 次	单位工作安 排
	质量指标	执法培训覆盖率	执法培训覆盖率		≥90%	单位工作安 排
	时效指标	宣传时效	宣传时效		12 月底前	单位工作安 排
	成本指标	法治工作总成本	法治工作总成本		≤1 万元	单位工作安 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法律意识普及率	群众法律意识普及率		≥90%	单位工作安 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治工作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法治工作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3、冀财政法 2024 年 50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局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5P00000710025F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 2024 年 50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司法局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73.00	其中：财政 资金	73.00	其他资金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开支：全面依法治县工作经费；组织开展立法和合法性审查等工作所需 支出；社区矫正经费、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经费；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经费；普法依法治理经费；调解经费；司法所经费；安置帮教经费；人民监督员经费；法律援助经费；律师管理经费；司法保障与管理业务经费、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等其他司法支出；业务信息设备；业务音像设备；业务通讯网络设备；监督管理设备；教育帮扶设备；业务交通装备；档案管理设备、安防装备、执法配套器械等其他业务装备。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8.00		36.50	54.50	73.00	
绩效目标	1.用于法律援助工作支出，保障不低于 100 件法律援助案件办案补贴。 2.扩大普法覆盖面，依托 10 个乡镇和社区等微信群每天推送法律知识，普法宣传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等不少于 10 次。 3.保障局机关和 11 个司法所办案业务及装备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司法行政办案业务数量	支持司法行政办案业务数量		≥100 件	查阅卷宗档案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数占受理数的百分比		≥85%	查阅档案卷宗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2025 年 12 月底前	单位年度计划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总成本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总成本		≤73 万元	单位年度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保障经济困难群众获得必要法律咨询和帮助服务	提高保障经济困难群众获得必要法律咨询和帮助服务		≥90%	单位年度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司法行政机关及司法所业务正常开展	持续保障司法行政机关及司法所业务正常开展		≥90%	单位年度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4、冀财政法 2024 年 52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司法局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5P00000710012Q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 2024 年 52 号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司法局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6.00	其中：财政 资金	26.00	其他资金	
	用于局机关和 11 个司法所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开支：全面依法治县工作、合法性审查、备案审查、社区矫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普法依法治理、调解、司法所、安置帮教、人民监督员、法律援助、律师管理、司法保障与管理业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运维、业务装备等开支。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0		13.00	19.50	26.00	
绩效目标	1.保障 11 个司法所和局机关办案业务及装备支出，行政执法各类培训不低于 4 次。 2.扩大普法覆盖面，依托 10 个乡镇和社区等微信群每天推送法律知识，进学校、进农村、进企业现场宣传不少于 10 次 3.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保障不低于 40 件法律援助案件办案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业务数量	支持司法行政机关办案业务数量		≥50 件	查阅卷宗档案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数占受理数的百分比		≥85%	查阅卷宗档案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2025 年 12 月底前	单位年度计划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总成本	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总成本		≤26 万元	单位年度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保障经济困难群众获得必要法律咨询服务	提高保障经济困难群众获得必要法律咨询服务		≥90%	单位年度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司法行政机关及司法所业务正常运行	持续保障司法行政机关及司法所业务正常运行		≥90%	单位年度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5、冀财政法 2024 年 55 号提前分配 2025 年社区矫正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5P00000410005N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 2024 年 55 号提前分配 2025 年社区矫正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8.20	其中：财政 资金	28.20	其他资金	
	保障司法行政机关组织开展社区矫正业务所需支出，包括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管理费、调查评估费、执行变更案件办理费、档案文书费、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日常走访、风险排查化解、突发案件处置费、第三方按规定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经费、组织教育学习、心理辅导、公益活动等所发生的师资材料场地费等。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7.00		14.00	21.00	28.20	
绩效目标	1.保障 1 个智慧矫正中心建设支出。 2.对 11 个乡镇、社区社矫对象不少于 4 次教育培训。预防和减少犯罪，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3.保障社区矫正对象入矫接收、调查评估、执行变更案件办理、档案建立等完成率达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	年度实际接收社区矫正对象与应接收对象之比		100%	查阅档案
	质量指标	脱管比例	年度脱离执行地社区矫正机构的监督管理比例		≤0.5%	查阅档案记录
	时效指标	完成调查评估平均期限	年度内县司法局自收到调查评估委托函及所附材料之日起完成调查评估的平均期限		≤10 个工作日	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总成本	社区矫正工作总成本		≤28.2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	年度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与列管人数之比		≤0.2%	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脱漏管率	社区矫正人员脱漏管率		≤1%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6、普法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5P00000410012P		项目名称	普法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0	其他资金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法治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支出等，包括组织各种媒体的普法宣传节目制作播出费，普法宣传专栏展板制作费，普法宣传资料印刷、购置费、专题宣传活动费、法治文化建设费等支出。主要用于依法治理工作的指导费、法治创建工作、检查评比费用、法制调研督查与普法依法治理、合法性审查与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行政复议与应诉等普法工作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25		0.50	0.75	1.00	
绩效目标	1.提高市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发放宣传资料不少于 2000 份 2.提高工作效率，促进普法工作更好更快发展 3.开展不少于 4 次的形式多样的普法工作宣传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次数	普法宣传次数		≥4 次	单位工作安 排
	质量指标	宣传覆盖率	宣传覆盖率		≥90%	单位工作安 排
	时效指标	宣传时效	宣传时效		12 月底前	单位工作安 排
	成本指标	普法工作总成本	普法工作总成本		≤1 万元	单位工作安 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法律意识普及率	群众法律意识普及率		≥90%	单位工作安 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群众对普法工作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普法工作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2%	调查问卷

7、人民调解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5P00000410008H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60	其中：财政 资金	5.60	其他资金	
	用于司法行政机关组织开展调解工作所需支出，包括司法行政机关指导调解工作经费、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补助、人民调解员补贴、专职人民调解员聘用及按规定承担的人民调解办案补贴和专家咨询费等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2.00	3.00	5.60	
绩效目标	1.提高人民调解员队伍素质、办事效率和依法履职能力，开展人民调解员培训不少于 1 次 2.组织实施人员调解普法宣传工作，发放宣传资料不少于 1000 份 3.保障人民调解工作正常开展，人民调解补贴案件数不少于 100 件，调动广大调解员积极性，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独特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员培训次数	人民调解员培训次数		≥1 次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员培训覆盖率	人民调解员培训覆盖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人民调解工作各项业务需要	及时保障人民调解工作各项业务需要		≥98%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人民调解总成本	人民调解总成本		≤5.6 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介入程度	人民调解介入程度		≥9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人民调解工作开展	保障人民调解工作开展		≥95%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调查问卷

8、社区矫正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2925P000004100095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9.00	其中：财政 资金	9.00	其他资金	
	用于组织开展社区矫正业务支出，包括按照规定承担的对社区矫正工作的指导管理费，工作宣传经费、培训经费，调查评估费、执行变更案件办理费、档案文书费，对矫正人员的监督管理、风险评估、突发事件处置费，组织集中教育、心理矫正、社区服务等活动所发生的资料费以及依法需要列支的其他经费等。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00		4.50	6.50	9.00	
绩效目标	1.提高社区矫正办案效率，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发放宣传资料不少于 500 份 2.做好全县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确保社会稳定 3.保障社区矫正工作正常运转和第三方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经费支出，对矫正对象进行不少于 2 次集中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次数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次数		≥2 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参加比率	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培训参加比率		≥85%	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完成调查评估平均期限	年度内县司法局自收到调查评估委托函及所附材料之日起完成调查评估的平均期限		≤10 个工作日	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总成本	社区矫正工作总成本		≤9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	年度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人数与列管人数之比		≤0.2%	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矫正案件投诉情况	社区矫正案件投诉情况		≤5%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矫正监管对象对管理工作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15 巨鹿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5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九、国有资产信息

巨鹿县司法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99.61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29.7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15 巨鹿县司法局

截止时间：2024-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99.61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1	4.09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565	295.52

十、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